证券代码: 835688

证券简称: 平安环保 主办券商: 东吴证券

湖南平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会议召开情况
 - 1. 会议召开时间: 2025 年 2 月 12 日
 - 2. 会议召开地点:公司会议室
 - 3. 会议召开方式:线上和现场召开
 - 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: 2025年2月7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 - 5. 会议主持人: 姜特辉
 - 6. 会议列席人员: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 - 7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:

本次董事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 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,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- 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终止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的议案》
- 1.议案内容:

经慎重考虑,为确保公司稳健经营发展,公司拟终止公司 2024 年半年度

权益分派及相关事宜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终止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5-005)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5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公司拟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对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 2024 年年度审计报告,大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 具有证券从业资格,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,熟悉公司业务,能按时为公司出具客观、公正的专业报告。综合考虑审计质量和服务水平,同时基于双方良好的合作,现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4 年年度审计机构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5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提请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7 日于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,审议如下议案:《关于终止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的议案》、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5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湖南平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》。

湖南平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2月12日